

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小附設幼兒園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延長照顧服務鐘點教保服務儲備人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共化教保服務機構辦理延長照顧服務作業要點。
- (二) 臺中市公立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服務實施要點。

二、名額及聘期：

- (一) 名額：正取 2 人、備取若干人。
- (二) 聘期：112年02月13日~112年6月30日止。

三、薪資待遇及服務時間：

- (一) 薪資計算方式：薪資每小時400元計，若參加幼童人數收費不足支付每小時400元時，則以參加延長照顧幼童人數之收入總額全數支付鐘點費計費及勞健保、勞儲等相關費用。惟實際依上課天數支應。
- (二) 服務時間：週一~週五16:00-17:30。

四、報名資格：

- (一) 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7條第1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33之情事者。
- (二) 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科畢業。
- (三) 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不包括保母人員。)
- (四)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五、報名方式：

- (一)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2年2月3日(星期五)中午12時00止(逾時恕不受理)。
- (二) 請備妥相關書面證件資料親送或郵寄本園。所需書面證件資料如下：
 - 1. 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正面脫帽證件照 1 張，黏貼於報名表。
 - 2. 填寫延長照顧服務鐘點教保服務儲備人員甄選報名表。(附件 1)
 - 3. 切結書。(附件 2)
 - 4.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附件 3)
 - 5.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 COVID-19 三劑疫苗接種證明影本(黃卡)。(附件 4)
 - 6. 學經歷證件影本。
 - 7. 專長項目證明影本、資格證書(或合格教師證)影本。
- (三) 親送或郵寄掛號至本園。(地址：408 臺中市南屯區春安路109號。電話：04-23894408轉770)
- (四) 信封上請註明「應徵111學年度第二學期幼兒園延長照顧服務人員」。

六、甄選方式：

- (一) 書面資料審查 50%：含資格、學歷、任教經歷、特殊表現、教學理念、班級經營理念、技巧、經驗等相關證明資料。
- (二) 面試50%：以幼兒教育理念、教學、輔導、班級經營實務等為主，並含表達能力、儀容舉止。

七、甄選時間：112年02月6日(星期一)上午10時至11時00分。

八、放榜及錄取：

- (一) 放榜：依成績訂定優先順序及順位列冊候用，並依相關法規聘用，未獲錄取者列冊為儲備服務人員候用之；電話通知錄取人員。112年02月7日(星期二)下午16時00分前亦於本校網站(<https://caes.tc.edu.tw/>)公告錄取順序名單，請報考人自行上網查看。
- (二) 錄取：人員錄取聘任後，如發現有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33條及教師法第14條或檢附不實證件致資格不符者，錄取無效不得異議；經繳驗各種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應自行負責。

九、報到：

- (一) 經錄取後本校將會另行通知報到時間並請攜帶學經歷及相關證件正本至本校幼兒園辦理報到手續(須親自辦理，不得委託)，逾時未報到者取消甄選錄取資格。
- (二) 備取人員：俟接獲電話通知，向本校幼兒園辦理報到。

附件1

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1學年度第2學期

延長照顧服務鐘點教保服務儲備人員甄選報名表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最近三個月內照片 黏 貼 處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最高學歷					
報名資格 (符合右列資格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1.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2.曾任國民小學兼任、代理、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且表現良好者。 <input type="checkbox"/> 3.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具有服務熱誠者。 <input type="checkbox"/> 4.符合兒童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 <input type="checkbox"/> 5.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教育、社政及勞政等相關單位自行或委託及報備核准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專業課程訓練結訓者。				
經 歷	曾服務單位	職稱		起訖年月	
專長					
繳交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1.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2.符合報名資格證件影本				

申請人：

(簽名或蓋章)

人事查驗：

符合 不符合 **收件日期：112年 月 日**

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

報名111學年度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延長照顧鐘點教保服務儲備人員，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

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 一、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人事室報到，辦理應聘手續者。
- 二、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
- 三、經發現有教師法第 14 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及 33 條情事之一者。

此致

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姓名：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國民身分證統

一編號：_____）為應徵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

兒園延長照顧鐘點教保服務儲備人員所需，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

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立同意書人：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住 址：_____

電 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1 1 2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1**學年度第**2**學期

延長照顧服務鐘點教保服務儲備人員甄選身分證影本及黃卡接種證明

國民身分證影本

正反面請浮貼於此

COVID-19 三劑疫苗接種證明(黃卡)影本

請浮貼於此